**輔仁大學兒童與家庭學系校外專業實習機構意願調查表**

**您好!本校兒童與家庭學系學生於大三暑假時(民國113年7月1日~8月31日)須至校外機構進行專業實習(至少160小時)，敬請貴機構考慮接受本系學生實習的可行性。煩請您協助撥冗填寫此表，並於一週內e-mail：046927@mail.fju.edu.tw或傳真(02)2902-1173。如有任何建議或疑問，請洽本系聯絡人陳玉青助教，電話(02)2905-2502，謝謝!**

**機構名稱： 。機構負責人： 。**

**機構地址：□□□□□□ 。**

**機構產業別： 。**

**實習事項聯絡人(含職稱)： 。**

**聯絡電話： （ ） 。**

**機構之統一編號： 。**

**聯絡人E-mail： 。**

**傳真：（ ） 。**

**學校公文寄送地址： 。**

1. **貴單位是否願意接受本系暑期實習生？□願意 可接受 名 □不願意 。**

**尚未決定，請於 年　　　月　　　日再洽詢。**

1. **接受實習申請截止日期： 年　　　月　　　日。**

**機構實習週數：**

**□依照學校規定（安排於4~6週內完成，時數共160小時）。**

**□依照實習機構規定，　　　 週，共 小時。**

**請勾選：□可遵循每日工時8小時之上限/以日計；每週工時40小時上限進行/以週計。□無法遵循。**

**教育部108年4月3日函示：1學分至多80小時實習，本系基本實習時數調整為2學分160小時，若貴機構有較長實習時數安排仍請提供，本系交由學生選填志願。而延長之實習時數則請貴機構與學生協商雙方合意之模式，並仍應遵循勞動基準法進行。**

1. **甄選實習生辦法：**

**□由本系代為甄選。 □由機構自行甄選，方法為 。**

1. **主要實習內容(請簡述)： 。**
2. **實習生應具備之條件：**

|  |
| --- |
| 1. **必須修習之專業課程：□沒有限制。 □有限制： 。**
 |
| 1. **語言：□沒有限制。**

**□最好具備：□1.台語 □2.客語 □3.英語 □4.其他： 。** **□必須具備：□1.台語 □2.客語 □3.英語 □4.其他： 。** |
| 1. **安排實習前，是否要求學生面談？**

**□不需要。 □需要，請準備下列資料： 。** |
| 1. **其他對實習生的要求：**

 **。** |

1. **實習生繳交實習週誌：** □**需要** □**不需要**
2. **機構可提供之資源：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1. **具相關背景之督導**
2. **既定之實習計劃**
 | 1. **實習生之固定座位**
2. **上、下班交通車**
 | 1. **住宿安排**
2. **實習證書**
 |
| 1. **其他： 。**
 |
| 1. **實習生津貼：**
2. **無** □**有： 項目/金額 。** □**視情況提供實習生津貼： 項目/金額 。**
 |

1. **其他有關實習之建議： 。**

**謝謝您!**